

南亞電路板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第 5 次董事會議事錄

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10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 30 分。

地點：台北市敦化北路 201 號台塑大樓前棟 2 樓簡報室。

出席董事：吳嘉昭、王文淵、王政一、侯伯烈(詹德和代理)、詹德和、
鄒明仁、張家鈺、湯安得等 8 人。

列席監察人：林豐欽、侯忠榮、葉明忠等 3 人。

列席主管：呂連瑞(內部稽核主管)、江文楓(會計主管)。

主席：吳嘉昭

紀錄：廖永裕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上次董事會議事錄及報告決議案執行情形(詳如附件一)。
105 年第 4 次董事會議事錄確認，決議案執行情形洽悉。

二、本公司 105 年第 3 季財務及業務狀況報告(詳如附件二)。
本案洽悉。

三、本公司 105 年第 3 季內部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。

(一)本季內部稽核人員依 105 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完成之稽核項目
包括不動產、廠房及設備、財務融資、長短期投資、生產、
人事薪工等交易循環共計 9 項。

(二)除針對檢查所發現之內控制度缺失及異常事項作成稽核報告
外，並列案追蹤跟催，以確定相關單位及時採取適當改善
措施，另於稽核報告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及
監察人查閱，茲將各項稽核計畫實際執行情形彙整(詳如
附件三)，謹報請 備查。

本案洽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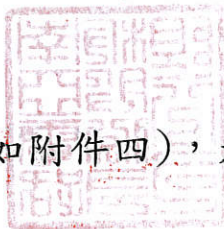
乙、討論事項

第一案

案由：為擬修正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守則」，請 公決案。

說明：為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 9 月 30 日臺證
治理字第 1050018981 號函公告修正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
守則」內容，擬配合修正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守則」相關條文，

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(詳如附件四)，是否可行？敬請 公決。
決議：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。



第二案

案由：為擬與關係人進行交易，請 公決案。

說明：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，透過合格廠商公開詢價方式，擬讓售設備予關係人南亞電路板(昆山)有限公司，總價款新台幣311萬3,892元，是否可行？敬請 公決。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交易對象	品名	數量	價款
南亞電路板(昆山)有限公司	非接觸式3D量測儀	1	3,113,892

(本案董事長，出席董事張家鈺、湯安得及列席稽核主管呂連瑞等4人，因分別擔任南亞電路板(昆山)有限公司董事長、董事或監察人職務詳如書面說明，故應予迴避，並由董事長指定董事王文淵暫代主席。)
決議：除上述董事因利害關係迴避外，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。

丙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丁、散會。

主席：吳嘉昭



紀錄：廖永裕

